

财产保全促和解 源头解纷谋实效

那吉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阿荣旗人民法院通过财产保全措施成功促使三起案件在审理前得到履行,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诉讼成本得到有效降低。

这三起案件均因债务纠纷引起,法院接到网上保全申请后2小时内即作出财产保全裁定,并移交执行部门,依法查封了上述财

产。财产查封后,因被申请人财产受限无法进行交易,被申请人主动联系承办法官组织调解,最后在法官的耐心调解下,被申请人履行合计40万的全部案件款并申请撤诉。

财产保全有效促进当事人和解,大大提高了审判执行效率。阿荣旗人民法院实行“一站式”诉讼服务以来,广泛倡导网上保

全,建立诉前保全与诉前调解相结合、诉讼保全与审判执行相融通新机制,加强保全与审判、执行部门的衔接配合,在源头上化解矛盾做加法,在执行案件数量上做减法,为执行攻坚加码提速。目前,阿荣旗法院采取财产保全措施16起,成功促使5起案件在执行前履行完毕。(周美茹)

法官走访企业 问需助力发展

陕坝讯 为深入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刑事法官”走访企业活动,近日,巴彦淖尔市杭锦旗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梁子平与刑事审判法庭干警走访了到陕坝农商银行,与企业人员进行了座谈交流。

座谈中,企业人员就经营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问题进行了咨询。刑事审判法庭副庭长苗海青对企业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了解答,并结合审判实践,讲解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法律风险。苗海青还向企业介绍了该院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最新举措,并征求了企业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此次走访活动,是深入贯彻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精神,刑事法官立足刑事审判职能,迅速转换角色,以“服务者”定位,倾听企业所需,了解企业经营过程中面临的法律问题,为企业涉刑领域合法、合规进行普法讲解,进一步拉近了法院与企业的联系,有效促进了法与企的良性互动。(胡帅)

执行会战保民生 快速执行助春耕

本报讯(记者 鲁旭)近日,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人民法院开展的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会战进入到第3天。西小召镇西小召村村民王某某的案件近日刚恢复申请执行,春耕时期,申请执行人王某某焦急万分联系了执行局干警,希望能够尽快执行,确保其春耕不被耽搁。专项行动指挥员了解情况后,马上派出执行小组下乡执行。

在执行中,执行干警通过比对被执行人发现,王某某申请执行的首执案件的被执行人与王某某案件的被执行人为同一人,于是执行局干警并案执行,对被执行人进行传唤。被执行人主动提出与二申请执行人和解,并配合执行小组来到西小召镇政府对其土地流转费进行冻结。至此,被执行人主动履行部分案款并承诺将尽快将全部案款付清,与王某某、张某某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解读路政法律法规 提升爱路护路意识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童春梅)为进一步加强公路路政法律法规政策宣传解读工作,强化全民爱路护路意识,近日,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鄂托克旗大队联合辖区交警大队、交通局执法大队共同开展了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

宣传活动中,执法人员紧扣“保障公路畅通、服务人民出行”主题,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普法等形式,深入辖区企业、社区等人员车辆密集的地方,重点宣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等公路法律法规,并接受货车司机和群众的咨询,通过良好的互动交流,让爱路护路、合法运输、守法运营观念深入人心,提高他们爱路护路意识,努力营造全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

通过此次活动,广大人民群众对超限超载的危害性有了更深的了解,知法、守法、爱路、护路的意识明显提高。全体执法人员将以“路政宣传月”活动为契机,不断优化路域环境治理,持续巩固和扩大治理车辆超限超载成果,坚决维护路产、路权,全面提升执法水平,为保障保障高质量发展积极贡献交通力量。

志愿服务走进公园 宣传党的民族政策



活动现场。

扎兰屯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人民法院“石榴籽”志愿服务队到翠屏山映山红生态公园参加了“民族政策宣传月”“民族法治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

活动中,大家观看了乌兰牧骑为全市各族人民精心准备的专场演出。法院“石榴籽”志愿服务队通过向现场的群众发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应知应会》手册和

《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宣传单,介绍党的民族政策,普及民族团结进步知识,凝聚民族团结进步正能量。

最后,法院志愿服务队在翠屏山山脚下开始了义务清理垃圾行动,以实际行动践行着“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赢得了现场群众的赞许。

(凌云 范超)

用大数据精准识别 司法救助“应救尽救”

甘旗卡讯 “检察官您好,那2万元司法救助金我收到了,向您说一声谢谢。”辽宁省彰武县刘某给通辽市科尔沁左翼后旗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打来电话。

3月21日,刘某接通了一个“0475”区号的电话,“您好,我们是检察院的,您2014年2月在交通事故中受伤,法院判决的34万元,肇事者仅给了您1万多元,案件终本执行。”检察人员的电话,让他有些无措,抚摸着没有完全康复的左腿说:“我是三级残疾,生活不能自理,本想再去治疗,但亲朋好友早已被借遍

了,还不上人家,实在没脸再张口了……”刘某忍不住问:“你们怎么知道我的事的?”检察人员告诉他:“我们通过大数据精准识别的。”

科左后旗检察院构建的道路交通事故致人身伤害和追索赡养费、扶养费、抚育费两类民事案件的司法救助线索发现模型,将交警、法院执行部门的两类案件发案、执行情况的数据,与民政、乡村振兴部门的低保户、监测户等的数据进行比对碰撞,主动发现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最大限度实现“应救尽救”。(李秀梅)

路警联合发力 开展治超夜查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张瑞)5月16日晚8时至次日6时,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东胜区三大队联合辖区交警在G109线开展了一次治超夜查执法行动。

执法人员根据辖区道路交通实际情况及超限超载车辆昼伏夜行、躲避检查的行为,采取定点检查、流动巡查、突袭检查等多种作战方式,对过往货运车辆进行检查,

重点治理超限超载、遮挡号牌等违法车辆,严厉打击了超限超载运输违法行为,有效维护了公路通行环境,起到了广泛的震慑和教育作用。

据统计,此次行动消除违法状态4起,货车超载超限违法行为4起,卸载超限货物煤泥35吨、沙子59.85吨、石料154.5吨,共计248.8吨。

企业下单“邀约” 执法服务上门

锡尼讯 长期以来,由于担心受到处罚或者为了逃避处罚,对经营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问题选择瞒报谎报,成了企业处理安全问题的常态,严重阻碍了安全隐患的有效整改。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杭锦旗大队创新思路,决定自即日起,推行“邀约式”安全检查,让企业由被动检查向主动邀约转型,由“要你安全”向“我要安全”转变。

近日,杭锦旗某运输企业因业务需要主动向该大队提出“邀约式”安全检查申请。大队立即安排执法人员上门为该企业“把脉问诊”。执法人员到达现场后,通过仔细了解企业日常经营情况、详细查看台

账资料等方式,精准分析企业在安全生产方面存在的问题,并针对照企业存在的问题,逐一进行解答,提出整改意见。

“我们文化水平不高,对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理解的也不透彻,现在你们过来给我们指导一下,我们就安心了。”杭锦旗某运输企业负责人高兴地对执法人员说。

(常娇娇 王雅楠)



举办法治培训班 培育“法律明白人”

本报讯(记者 王祯 通讯员 郭欣鑫)5月16日,由包头市司法局主办,昆都仑区司法局承办的第三期“法律明白人”培训班开课。来自昆都仑区200余名“法律明白人”通过“线上+线下”的形式参加了培训。

培训班邀请了北京市盈科(包头)律师事务所的王燕杰律师和九原区司法局沙河司法所赵雪枫进行了授课。王燕杰以“道路交通事故常见问题解析”为主题,从机动车的保险分类及概念等相关内容导入,再从道路交通事故等常见问题进行解析,使得在场的“法律明白人”对此类法律知识有了更深一步的了解和认识。

赵雪枫重点围绕做好新时代人民调解工作为主要内容,结合自身实际工作经验,详细讲解了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重要性。从发挥“法律明白人”在基层法治实践中的示范带头作用,进一步调动了“法律明白人”学法用法的积极性,提高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有解”思维做好基层法治工作的能力。

“本次培训收获特别大,首先是进一步增强了“法律明白人”的法治意识和法律思维,同时,也让我们更深刻认识到“法律明白人”培训意义。我们一定要发挥好“法律明白人”的示范带头作用,为村、居民们作出示范,用实际行动带动身边的群众依法表达诉求、维护合法权益……”昆都仑区阿尔丁街道青七社区“法律明白人”王婷说。

开展防灾减灾宣传 提升自救互救能力

金山讯 近日,由固阳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县应急管理局牵头,联合固阳县司法局在知行广场举行了“防灾减灾日”主场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设置了“司法普法咨询台”,普法工作人员对群众的问题进行了一一解答,发放了宣传折页以及各类防灾减灾救灾资料。活动中,工作人员向群众以及到场的企业员工们介绍各种自然灾害、事故灾害、社会安全事件,特别是关于安全生产方面涉及到身边常见灾害事故的应对防范措施,并普及在各类事故灾难等人身安全遭遇危害时如何开展预防、自救、互救等技能。同时在街上向过往群众宣传了用电用气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等知识,活动内容全面、贴近生活。

通过“防灾减灾宣传日”活动的开展,切实提高了广大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营造了全社会共同关心参与防灾减灾工作的氛围,深入推进了防灾减灾综合能力建设。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不可能一蹴而就,要坚持集中宣传与经常性宣传教育相结合,进一步强化力度,采取多种形式,把宣传深入到社区、农村、机关、企业、校园、网络,使防灾减灾知识、技能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张璐)

观看法治情景剧 反诈宣传接地气

百灵庙讯 近日,参加全市公务员任职培训的学员们来到了包头市达茂旗希拉穆仁镇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达茂旗司法局和希拉穆仁镇政府工作人员联手为学员们奉献了一场别开生面的精彩演出——“跟海蛋纸学法”线下法治情景剧《只有你知道》。

近年来,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层出不穷且把戏繁多,行骗手法新旧杂糅,给广大民众造成了严重的财产损失,受骗民众中不乏高学历、高素质人群和公职人员。为切实提高广大民众防范意识,营造“人人识诈、全民防骗”的浓厚氛围,达茂旗司法局以真实案例为原型,自编自导自演了“跟海蛋纸学法”线下法治情景剧《只有你知道》。该剧剖析了网络诈骗和快递信息诈骗的作案手法及受骗群众的心理过程,介绍了相关法律法规的核心要义,惟妙惟肖的表演,寓教于乐,让抽象的反诈骗知识“活”了起来。

学员们纷纷表示,情景剧这样接地气的反诈宣传方式真正做到了“以案释法”,更能加深观众对诈骗手法的印象,从而起到良好的警示教育效果。(达茂联合旗司法局供稿)